

## 2016 内地部分高校免试招收香港学生计划 「校长推荐计划」表格

申请学生之考生号<sup>1</sup>:

学生姓名 (中文): (英文):

香港身份证号码:

成就范畴 (请以✓选择, 可选多项):

展示创意之活动 (  国际层面  区域层面  学校层面 )

艺术 (  国际层面  区域层面  学校层面 )

小区服务 (  国际层面  区域层面  学校层面 )

领导才能 (  国际层面  区域层面  学校层面 )

音乐 (  国际层面  区域层面  学校层面 )

其他文化活动 (  国际层面  区域层面  学校层面 )

体育 (  国际层面  区域层面  学校层面 )

其他 (  国际层面  区域层面  学校层面 )

本人确认已适当地征询获推荐之学生

学校名称 (中文): (英文):

校长姓名 (中文): (英文):

校长签名: 学校盖章:

日期:

<sup>1</sup> 如考生通過網絡系統報名及完成現場確認後，會獲編配一個9個數位的考生號，學校可通過報名網址登錄供中學使用的管理端，查閱學生的考生號和報名情況，以及根據有考生號的名單，進行校長推薦程序，並為獲推薦的考生上載「校長推薦計劃」的相關資料。

請將已填妥之「校長推薦計劃」表格(即此表)，連同校長簽署的推薦信函及/或其他相關文件(如有的話)，經掃描後儲存於一個不超過 3 MB 的 PDF 檔案內，並通過網上報名系統遞交。